

寶血會伍季明紀念學校

校本評估政策



2025-2026

1. 評估目的	
讓學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學習目標及自己的學習進展 了解自己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藉此找出改善學習的方法，並逐步做到自主學習
讓教師和學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善用評估資料，向學生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讓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 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對學生的期望、課程的設計和內容、教學策略及活動等，使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及能力，從而促進學生學習，提高學與教的成效，審視課程成效和提升教學質素 透過評估區分不同能力的學生，作為分班及制訂「拔尖補底」措施的依據
讓家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並對子女有合理的期望 透過與學校合作，共同改善子女的學習
2. 基本方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校以評估達至促進學與教的目的 評估與課程配合，並盡量涵蓋學生各方面的表現 利用多元化的評估方式，評估學生各方面的學習表現 多方面評估學生的學習能力，除知識層面外，老師亦會着重基本態度、自我管理、品德及公民素質等範疇 評估模式及內容會貼近現時的評估趨勢 評估的內容能照顧不同能力的學生，有淺亦有深，並會設計一些考核高階思維的題目，以助區分能力高的學生，及訓練學生高階思維能力 評核範圍、重點、形式及評分標準等，由有關科任老師共同商議決定 評估內容及評分標準全級一致，力求公正 教師會適時回饋學生（例如：非正式、正式、口頭、書面），讓他們知道自己的強項和弱項。學生會因教師認同他們的成就而更主動學習，改進不足之處 	

3. 評估推行方式	
日常評估	教師會運用多元化評估方式來診斷學生的學習表現，例如：透過平日觀察、日常家課批改、有效的提問、小組活動、生生自評與互評、時事評論區、默書、評估課業、單元評估、專題研習、課前預習、課後延伸工作紙及自主學習活動等，教師能整理、分析和記錄學生的學習進度和表現，以便教師調整教學進度。
多元化的階段性評估	<p>上下學期各一次的進展性評估 (1 月和 4 月)</p> <p>為促進學生學習效果，中文、英文、數學、常識及人文科，全年共進行兩次進展性評估，目的是讓學生和家長清楚了解學生的學習進度，若發現學生在某個學習重點的表現需要改善，老師便可對症下藥地設計一些跟進的學習活動。</p> <p>進展性評估範圍較少，形式相對輕鬆。除了一般的紙筆評估外，還會有生活技能評估、實作性學科評估等。進展性評估成績不會計入年終考試分，學生除了可更清楚自己學習上的長短，在表現較弱的範疇多下功夫，讓學習更有果效，亦能減輕評估帶來的壓力。</p>
總結性評估	<p>全年考試三次 (11 月、3 月、6 月)</p> <p>為總結學生的學習表現，幫助教師優化教學，讓學生改善學習，亦讓家長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以提供適切的協助。</p> <p>*註：小一全年共有三次多元化評估及兩次考試</p>
<p>*小一第一次考試以非紙筆進展性評估取代</p> <p>考試 (小二至小六)</p> <p>11月 第一次考試</p> <p>1月 進展性評估</p> <p>3月 第二次考試</p> <p>4月 進展性評估</p> <p>6月 第三次考試</p>	

4. 評估資料的運用

- 校方備有嚴謹的入分及核分程序，並能有效地運用雲端校管系統及伺服器處理及準確地紀錄學生的評估資料，方便學校和教師查閱學生的學習進度
- 學校關注以評估促進學習，利用評估資料診斷和評鑑學與教的成效，從而改善教學。考試後，校方運用評估數據製作各科考試的「學生成績分佈表」，以便教師分析學生於該次評核中的表現。學校又參考以往全港性系統評估所得成績，作試後分析，檢討學與教的成效，於中、英、數三科作出相應的課程調適
- 學校透過不同的途徑，如：學生手冊、電話、評估表、「家長日」面談及派發成績表，讓家長適時得知子女在學業和非學業的表現，從而支援子女學習
- 學校定期向家長派發成績表，涵蓋學生在學業及操行的表現、獲得的獎項、曾參與的課外活動和服務、獎懲資料等，清楚反映學生各方面的表現、學習進展和成就，讓家長全面了解子女各方面的學習情況

5. 總結性評估計算方法

	第一次考試	第二次考試	第三次考試
一年級	/	50%	50%
二至六年級	33.3%	33.3%	33.3%

6. 一年級各科積分分配

	中文	英文	數學	人文	科學	視藝	音樂	普通話	體育	倫宗
比重	8	8	8	/	/	/	/	/	/	/
顯示	分數			等級						

7. 二至三年級各科積分分配

	中文	英文	數學	常識	視藝	音樂	體育	普通話	電腦	倫宗
比重	9	9	9	6	/	/	/	/	/	/
顯示	分數				等級					

8. 四年級各科積分分配

	中文	英文	數學	人文	科學	視藝	音樂	體育	普通話	電腦	倫宗
比重	8	8	8	4	4	/	/	/	/	/	/
顯示	分數					等級					

9. 五至六年級各科積分分配

	中文	英文	數學	常識	視藝	音樂	體育	普通話	電腦	倫宗
比重	9	9	9	6	3	2	/	/	/	/
顯示	等級									

10.各科分數及等級轉換					
分數	86-100	85-70	69-50	49-30	29 或以下
等級	A	B	C	D	E

11.考試時間表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第四天
8:30 — 8:45	預 備			
8:45 — 9:35	中文	英文	數學	常識/人文
9:35 — 9:40	收 卷			
9:40 — 10:00	小 息			
10:00 — 11:05	會話/溫習	英作/溫習	會話/溫習	科學/ 會話/班務

注意事項

1. 考試時間為 50 分鐘，一年級中文、英文、數學考試時間為 55 分鐘
2. 一年級人文及科學科不設考試
3. 科學及人文科考試時間為 25 分鐘 (四年級適用)
4. 派卷後，監考老師會指示學生於試卷上填寫班別、姓名及學號，並與學生一起核對試卷頁數及查看印刷是否無誤
5. 考試完結後，監考老師依學號順序收卷，並核點清楚試卷數目後，交改卷老師批改
6. 中作、會話、聆聽、普通話、音樂、體育、視藝、電腦、倫宗等科目會於考試前一至兩週隨堂進行